

金融機構利率資訊通報作業要點第一點修正對照表

修 正 規 定	現 行 規 定	明 說
一、金融機構牌告新臺幣存款利率、基準利率、指數型房貸指標利率、信用卡循環信用利率、現金卡利率及其他經中央銀行（以下簡稱本行）規定應予牌告之放款訂價利率指標異動時，應於異動生效前以下列方式將異動情形通報本行： （一）<u>銀行及中華郵政公司</u>利用本行「<u>金融機構利率資訊通報系統（網路版）</u>」，並依本行資訊處操作手冊之規定通報。 （二）信用合作社應先通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農會及漁會信用部應先通報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再分別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	一、金融機構牌告新臺幣存款利率、基準利率、指數型房貸指標利率、信用卡循環信用利率、現金卡利率及其他經中央銀行（以下簡稱本行）規定應予牌告之放款訂價利率指標異動時，應於異動生效前以下列方式將異動情形通報本行： （一）與本行「<u>電腦通信服務系統</u>」連線之金融機構利用連線作業系統，並依本行資訊處有關通信規格及操作手冊之規定通報。 （二）<u>未與本行「電腦通信服務系統」連線之金融機構</u>使用「<u>金融機構牌告利率異動表</u>」（如附件），以電話傳真方式通報。 （三）信用合作社應先通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	一、金融機構利率資訊通報本行之作業方式由金融機構透過與本行「<u>電腦通信服務系統</u>」連線作業通報，更改為經網際網路透過本行「<u>金融機構利率資訊通報系統（網路版）</u>」通報，爰修正第一項第一款並刪除第二款。 二、原第三款移列第二款。 三、增訂第二項以應特殊情況無法以網際網路通報利率資訊時之通報方式。

份有限公司彙 報本行。 <u>金融機構無法依前項 第一款規定通報時， 依本行規定格式以傳 真方式通報。</u>	限公司，農會及 漁會信用部應先 通報全國農業金 庫股份有限公司，再分別由合 作金庫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全國農業金庫股 份有限公司彙報 本行。	
---	--	--